



童小鹏《军中日记》中闪耀的精神品格



童小鹏。

童小鹏曾担任周恩来秘书、国务院副秘书长、中共中央统战部副部长等重要职务。革命时期，他长期在红四军和红一军团政治机关工作，认为当红军是最光荣的事业，红军中的生活是最光荣的历史。为了将红军队伍“光荣伟大的胜利，牺牲奋斗的决心，艰苦耐劳的精神，与亲爱团结的乐融”的光辉历史与精神品格记载下来，童小鹏从1933年1月1日起至1936年12月16日，一直坚持写日记，即使在艰苦卓绝的长征途中，仍然没有间断。

童小鹏的《军中日记》文风朴实、情感真切。受战争环境影响，日记内容相对简单，但其所涵盖的历史信息非常丰富，仍是研究我党我军光荣斗争史不可多得的珍贵资料，深刻展现了共产党人卓越的精神品格。

一心为民的政治立场

人民立场是中国共产党的根本政治立场。童小鹏在紧张的战争环境中时刻关注民生疾苦，《军中日记》多处记载了其心心念念群众利益的不变初衷和生动场景。1933年8月16日，童小鹏随军行进到遭受国民党残酷“清剿”的赣江东岸某地，看到敌人“对苏区经济封锁特别厉害，此地群众每人每天只准买二钱盐，且要经过保卫团打条子到河西去买，还要一百钱的过渡费……群众生活痛苦不堪”，所见所闻让他非常痛心。同年10月14日，他又写道：“这一带群众生活很苦，既要受豪绅地主的剥削，更要受国民党军阀的苛榨，什么捐都要抽，盐也买不到吃。”平实的语言

言饱含了他对群众无限的爱，流露出与人民心心相印的真挚情怀。哪怕是普通的自然景象，他在日记中也关联到群众的翻身解放。1933年1月18日，他写道：“沿途冰天雪地，煞是好看。晒了太阳后，大部已溶化。久被雪压的竹、木，也抬起头来了，俨如受国民党残酷压迫的工农，红军到来时得到解放一样。”打倒国民党反动派、使群众过上好日子，这是童小鹏《军中日记》里展现出来的不变初心和庄严使命。

与群众打成一片是童小鹏最喜欢的时刻，也是《军中日记》最感人的画面。1933年6月中旬，他随军在南丰县沙湾宿营休整多日，其间他们发动群众打土豪，此地当时虽是“白区”，但他们与群众相处非常融洽。当月14日，童小鹏在日记中记载：“晚上开群众联欢会，并请他们吃饭。”军民鱼水情跃然纸上。1936年3月中下旬，童小鹏在霍州一带执行扩红任务期间，与当地群众建立了深厚感情，他饱含深情地写道：“不觉得在此驻了十余天，这附近的地皮已踏熟了，群众也已有许多认识，尤其一群小朋友更是熟悉得若兄弟姊妹……他们一见我便三五成群地围拢来，喜欢若狂地牵的牵手、拖的拖衣，前呼后拥的，一天总是看见那些活泼的笑容对待你。”党群一心、军民一家的血肉之情令人感动无比。

敢于斗争的政治品格

敢于斗争是共产党人最鲜明的政治品格。虽然童小鹏一直做秘书工作，没有直接在战火一线与敌人做殊死搏斗，但敢于斗争、乐于斗争的精神却贯穿了《军中日记》始终。1933年1月4日，童小鹏在恶劣的环境下长途行军50里，虽然当时天寒地冻，但他却心潮澎湃斗志昂扬地在日记中写道：“天雨又甚寒，但为阶级而奋斗的红色战士，并不因严寒而延迟行动。”字里行间展现了一位共产主义战士不怕困难、敢于斗争的革命精神。这种可贵的精神品格一直激励着他奋勇前进，1933年10月20日，童小鹏翻山越岭行近90余里，但他依然毫无倦意、斗志不减地写道：“今天的行程算是我们好久都未走过的，但是红色战士为了要消灭敌人，争取战争胜利，他多远的路程，也不觉怎么疲倦！”

面对困难和考验，童小鹏不仅没有退缩和胆怯，反而把克服困视为一种财富，这正是他乐于斗争的直观

体现。1935年上半年，童小鹏随军转战黔、滇、川、康四省，共行军149天，行程8575里，渡过了天险金沙江和大渡河，爬过了6月积雪的夹金山。红军队伍克服了难以想象的困难，创造了彪炳史册的奇迹。历经磨难，使他斗志弥坚，童小鹏在6月30日的日记中鞭辟入里地总结道：“革命是长期的斗争，流血的过程。胜利是艰苦的结果，困难的总绩。更大的胜利要我们去争取，更多的困难自然会在前面涌现，这就需要……用这半年吃苦的精神，来将它战胜，争取完全胜利的伟大光明！”这种敢于斗争、敢于胜利的大无畏气概，正是共产党人不可战胜的强大精神力量。

自我批评的政治担当

勇于自我批评是共产党人防身治病的锐利武器。童小鹏深刻认识到真刀真枪开展自我批评对及时改进工作有巨大的促进作用。1934年1月1日，他在日记开头郑重地写道：“革命工作中或多或少地犯着或重或轻的错误、缺点，是在所不能免的，在这点上就更需要将同志们对于我的批评指示，与自己发觉的不应该这样做的事，郑重的写出，以做工作中的明鉴。”通览《军中日记》，多处都毫不掩饰地记述了其自身存在的问题，体现了一位共产主义战士自我革命的决心与勇气。1933年1月，中央苏区第四次反“围剿”正如火如荼地进行，前方不断传来捷报，童小鹏在高兴的同时不忘审视自身工作不足。他在当月12日的日记中，简明扼要地自我反思：“做事老是不小心，不慎重，真不好。”中央苏区第五次反“围剿”前，童小鹏随部队在乌江附近的沙井宿营休整，他深刻反省自身工作的不足并从中吸取教训，在1933年9月2日的日记中写道：“昨天，将要慰劳伤病员的鞋子给了交通办一双。未经负责人许可，不能乱处置事，这是我以后的工作教训。”1935年8月，右路军在为穿越荒无人烟的草地做紧急准备，童小鹏“因在毛儿盖准备过草地的粮食，未尽到责任”而受到领导严厉批评。此事让他非常自责，直到8月31日胜利穿过草地后，他还告诫自己：“今后应警惕自己！革命事业是要负责任的，不负责任，则是违反了革命纪律，应受到裁判！”

童小鹏不仅敢于进行自我批评，还乐于接受他人批评。1933年12月6日，红一军团保卫局召开局务会，局长罗瑞卿指出童小鹏在近期工作上

存在“政治积极性不够，缺乏责任心”的问题，童小鹏虚心接受，并在当天日记中毫不遮掩地进行深刻反思：“我自己最近也感觉我应负的责任，有时以为可停会儿做，但过一会儿，又忘记了，或未执行彻底便停止了，以致有很多事情做错，或做的不好，以致有很多事情做错，或做的不好，而没有在政治上了解所担任的工作的严重性，以致使很多工作受到损失。”“难能可贵的是，童小鹏不仅深刻剖析自身不足，还严格要求自己必须行动起来，他在日记中继续写道：“从今以后，我愿坚决与上面的缺点作斗争，来洗刷我这罪过。今后应该：要做的事就做；做了的事要做好；做错了事就改正。”这种直面问题的精神和勇气令人无比钦佩。

团结奋斗的政治本色

团结奋斗是共产党人显著的精神标识。童小鹏《军中日记》中多次展现了红军将士同心同德、团结奋斗的政治本色和动人场景。1933年4月28日，他随军行进到“米背街”这个地方时，“五军团的同志整队呼口号欢迎我们，并摆出很多茶水。”童小鹏同志之间这“充分表现了阶级友爱”的热情深深感动，他激动又遗憾地写道：“可惜我们事先未准备。唱歌以答。”这种团结一致、齐心奋斗的场景令人动容。

1936年8月，杨尚昆和陆定一等领导动员红军大学学员写长征回忆录。童小鹏共写了7篇，《军中日记》收录了其中4篇，文中充满了同志间团结友爱的精神和真情。童小鹏在《粤汉路旁》一文中写道：“扩红突击队带着五六个新战士回来了，大家都亲爱和蔼的招待他们，向他们宣传呀，给饭吃呀，打水洗脸呀，送慰劳品呀，拿衣服给他们穿呀，弄得新战士应接不暇。”同样动人的场景在《泥菩萨——小广仔》一文中也体现得淋漓尽致。长征之初，部队行进到湘粤边境的一座大山，由于天降大雨，山路泥泞不堪，尤其到了晚上更是行走艰难，不少战士摔了跤、刺破了脚。为了顺利行军，大家团结一心、群策群力，想到了一种实用的好办法：“大家把一条白毛巾挂在各人的后面背包上，作为符号，这样后面的人可以跟着前面的走，避免路脚跟，只看前面的白毛巾走左也跟左，走右也跟右，不动也不动。”此情此景正是红军战士团结成一块“坚硬的钢铁”的真实写照。

（据《团结报》）

王雪樵西安题字

1926年春，西安城刚刚经历了“二虎守长安”之役，冯玉祥率军解了西安之围，陕西各界决定举行一场盛大的游艺大会，以重振士气、慰藉民心。

于右任深知这场大会的意义非凡，而能为大会题字之人，必须是书法功力深厚且德高望重之人，他脑海中第一个想到的书法家是王雪樵。于是，一封加急书信送往王雪樵所在之处，诚恳地邀他前来为游艺大会题字。

王雪樵收到于右任的邀请后，没有丝毫犹豫，当即决定前往。一路上风雨交加，道路泥泞不堪，但王雪樵心中只有一个信念，那就是按时赶到西安，不辜负于右任的信任与重托。整整一个月的时间，王雪樵风餐露宿、日夜兼程，终于赶到了西安城。

当王雪樵出现在众人面前时，于右任激动地迎了上去，冯玉祥也对这位不辞辛劳赶来的书法家充满敬意。王雪樵没有丝毫停歇，直奔题字之处。他提起笔，饱蘸浓墨，笔锋游走如龙蛇。“游艺大会”四个大字一气呵成，字体刚劲有力，气势磅礴，既有颜体的雄浑大气，又融入了他自己独特的风格韵味。

在场的冯玉祥、于右任以及200多位同道名流无不惊叹。众人纷纷围拢过来，对王雪樵的书法赞不绝口。一时间，王雪樵的书名传遍了整个西安城，乃至陕西全省。他的这一壮举，不仅为游艺大会增添了浓墨重彩的一笔，也让人们在那个战火纷飞年代，看到了文化的力量与坚守。

（据《人民政协报》）

孙犁“追星”

1926年，孙犁在保定读中学时，就经常阅读《申报·自由谈》上刊载的鲁迅杂文，觉得“这不仅仅是投枪、匕首，更是号角、战鼓，一字一句都具备埋伏、八面威风、所向披靡的力量”。后来，孙犁开始读鲁迅的小说，读鲁迅的文艺理论《中国小说史略》，读鲁迅的译作《死魂灵》等。战争期间，他的行军书包里经常带着鲁迅的作品集《呐喊》《彷徨》。鲁迅“惟他惟光，光明照人，作烛自焚”的战斗精神，使孙犁逐渐产生崇敬感，从而完成了文学上的启蒙。

孙犁把鲁迅当成购书的向导，搜集鲁迅读过的作品。《鲁迅日记》中，附有每一年的书账，记录着鲁迅买过的书，孙犁便“按图索骥”，鲁迅书账中大半的书，孙犁都买到了。鲁迅曾为许世瑛开过一张书目，这也成了孙犁买书的参考。据此，他买了《世说新语》《四库全书简明目录》。鲁迅经常在文章里提到的书名，如《清代文字狱档》《汉魏六朝名家集》《农书》等，孙犁也认定那必是好书，便毫不犹豫地买了。

鲁迅作为“一代文宗”，也深深影响了孙犁的文学创作。抗战爆发后，孙犁以文化战士的身份，自觉在反法西斯战场上宣传鲁迅、歌颂鲁迅，体现鲁迅明快的思想、现实的情怀和烛光般的温暖。当有人宣称“鲁迅杂文不是文学作品”时，孙犁一边批驳、一边质问诋毁者“是何居心”。到了晚年，孙犁的创作进入沉郁、幽暗、惨烈的语境，描绘诸多畸形的人物，多了鲁迅式的苦楚，以及《野草》般的灰暗色彩。

（据《人民政协报》）

白居易治西湖

白居易一生勤政为民，最让人称道的当数治理西湖。在杭州任刺史时，白居易发现杭州城内虽有钱塘江和西湖，却因年久不治，淤积严重，遇有大雨，湖水漫溢，难以储水。在干旱缺雨年份，又会造成水量不足，而豪强占据湖域，擅自引水灌溉私田，更加剧了百姓生产生活用水的困难。

白居易不顾豪强的反对，着手推进西湖治理工程。当时，30里西湖沿岸，百姓纷纷参与到疏浚湖泊、建筑新堤、加固旧堤的工程中，短短数月不仅解决了西湖岸边数十万亩农田的灌溉问题，还奠定了“三面云山一面城”的西湖周边环境格局。

白居易非常注重保护西湖的水土，明文规定不许私自填湖造田，更不许随意砍伐附近山上的林木。有一次，余杭县令的亲成为建造私家花园，仗着自己有靠山，强行在西湖南侧填土造地，建造临湖水榭。白居易知道后，毫不徇私，立刻命人拆除了违章建筑，还罚他们多挖了100多亩的湖泥。

在任杭州刺史3年间，白居易两袖清风，为老百姓解决了许多实际问题，深得杭州百姓的认可。

晚年的白居易仍心系百姓疾苦。唐代时，伊河穿越伊阙的河道，不似今天这样平缓。那时河床高高低低，水深深深浅浅，时不时有嶙峋怪石突出水面，有堆积的卵石阻碍水道，人们因此称这段河道为“八节滩”。船筏经过这里，经常触石搁浅，甚至沉没。无论天气多么寒冷，船夫都要赤脚下水，踏碎薄冰，弓腰推船前行，每次见到这一景象，白居易心生悲悯，十分难过，彻夜难眠。

白居易率先出资，又和朋友四方游说，劝富户出钱，劝贫家出力，召集伊河流域的船工、龙门一带的百姓和石工，于冬季伊河水水量小时，凿石挖河，疏浚河道。

（据《中国组织人事报》）

“男女授受不亲”是怎样演变的

男女授受不亲：授，给予；受，接受；不亲，男女之手不能接触。这句话的本义是男女之间不能手递手地传递东西。

“男女授受不亲”一语出自《礼记·坊记》：“子云：‘好德如好色。诸侯不下渔色。故君子远色以为民纪。男女授受不亲。’”

关于“授受不亲”，《礼记·内则》中还有具体的规定：“非祭非丧，不相授器。其相授，则女受以篚，其无篚，则皆坐奠之，而后取之。”“篚”是圆形的盛物竹器。除了庄严的祭祀和仓促的丧葬等场合之外，男女之间如果相授东西，女方必须用篚承接，如果没有篚，那么双方都要坐着，把东西放到地上，然后女方才能取走。

此外还有不少非常苛刻的规定，甚至一家之中，男女都不能杂坐在一起，不能把衣服挂在同一个衣架上，不能使用同一套盥洗用具，女子出嫁后回家，兄弟不得与之同席而坐，同器而食。

但是，同样是儒家宗师，对于“男女授受不亲”的苛刻规定，孟子却有不同意见，《离娄上》一篇中记载了他和淳于髡的一段对话。

淳于髡曰：“男女授受不亲，礼与？”孟子曰：“礼也。”曰：“嫂溺，则援之以手乎？”曰：“嫂溺不援，是豺狼也。男女授受不亲，礼也；嫂溺，援之以手者，权也。”

孟子认为“男女授受不亲”固然是礼的要求，但是嫂子溺水的时候必须援之以手，否则就是豺狼。这是对于礼的“权”（变通）。从这段话中可以看出，孟子的思想闪耀着人性的光辉。但是到了后世，尤其是宋代理学之后，“男女授受不亲”发展到了变态的地步，与“饿死事小失节事大”一样成为吃人礼教的代名词。

（据《天津日报》）

健足欲追千里马

古人跑得有多快？



东汉时期的战车画像砖，左侧是两位正在奔跑的“马前卒”。

近年来，随着全民健身运动的不断推进，国内各大城市举行马拉松比赛也是此起彼伏、蔚然成风。奔跑是人类生存的基本技能，古今中外，概莫能外。那么，中国古代有没有类似马拉松的项目呢？古人究竟能跑多快？跑多远？



西晋时期画像砖中的中国古代驿使形象。

早的一次赛跑经过。铭文大意是，周昭王在籍田礼结束后，返城途中突然心血来潮，“令众奋先马走”。而且他还承诺，如有侍从在自己的马车抵达宫城前跑到终点的话，就给予奖赏。最终，一个叫“令”的跑赢了周王车驾，成为“问鼎”第一人。

练兵重在脚力

古希腊奥运会的项目如赛跑、赛马等，大多与战争有关。中国古代也不例外，奔跑能力的训练一向为军事上所重视。如《吕氏春秋》所载，吴王阖闾和楚国开战时，“选多力者五百人、利趾者三千人以为前驱，与荆战，五战五捷。”这里说的“利趾”，就是跑步快的人。《墨子·非攻》中对此事还有更详细的描述：“吴阖闾教七年，奉甲执兵，奔三百里而舍焉。”春秋时期的三百里大约120公里，也就是跑了3个马拉松（全程42.195公里）。而且，士兵们还得穿着铠甲、拿兵器，这对人的耐力和体能无疑是个重大考验。

无独有偶，战国时期的名将吴起也擅长奔袭战，他的训练方法和阖闾一样，也是负重长跑。据《荀子》中记载：“魏之武卒以度取之，衣三属之甲，操十二石之弩，负矢五十，置戈其上，冠胄带剑，赢三日之粮，日中而趋百里。”这就是说，吴起训练的士兵身穿重甲，背弓带箭，手持长戈，背着三天的干粮，在全副武装的状态下，一上午奔跑近40公里。在吴起的严格训练下，“魏武卒”成为当时的第一强军，与各国“大战七十六，全胜六十四”。

秦汉以后，各将招募士兵多以脚力为参考。唐代李荃在兵书《太白阴经》中提出一个标准，“疾足之士”必须是“走三百里不及夕者”，也就是一天能跑三百里。宋朝募兵，“先度人才，次阅走跃”，把“走跃”也就是奔跑能力作为重要考核指标。苏轼也在《战守策》中提出，王公贵族多娇生惯养，应让他们多跑多练，“步趋动作，使其四体狃于寒暑之变；然后可以刚健强

力，涉险而不伤。”

古代军事马拉松

话说《水浒传》中有个“神行太保”戴宗，可日行八百里。他每次出门打探消息，都会使上一种神行法：吹四个甲马往腿上缚了，念念有词，吹口气在腿上，然后便可以“拽开脚步，踏风而行”了，这个究竟是何等高术，尚不得而知。《说岳全传》里的张保、王横，倒还接点地气。这两位长跑好手，“岳爷把马加上一鞭，只见唿喇唿一马跑去，有七八里才止。那王横、张保两个放开脚步，一口气赶上。岳爷哈哈大笑道：‘你们两个，真是一对！这叫做马前张保、马后王横也！’”

小说固然当不得真，不过在宋朝时期，驿传中的“急脚递”不但真实，而且是当时最快的。沈括在《梦溪笔谈》中记载：“驿传急有三等，曰步递、马递、急脚递，急脚递最速，日行四百里。”当然，“日行四百里”不是一人一天跑四百里，而是采用接力传递的方式。

元朝时期，为锻炼禁卫军士兵，忽必烈搞起了类似马拉松的“贵由赤”。据陶宗仪《南村辍耕录》记载：“贵由赤者，快行是也。每岁一试之，名曰放走，以脚力便捷者膺上赏。故监临之官齐其名数而约之以绳，使无后先参差之争，然后去绳放行。在大都，则自河西务起。若上都，则自泥河儿起程。越三时，走一百八十里，直抵御前，俯伏呼万岁。先至者赐银一饼，余者赐纸匹有差。”

从记载上看，“贵由赤”的比赛路线有两条，但全程都在180里，3个时辰也就是6小时跑完，相当于两个马拉松。时任两淮都转运盐使司使的许有壬作了一首《贵由赤》记载当时的盛况：“健步儿郎似乐云，铃衣红帕照青春。一时脚力君休惜，先到金阶定赐银。”如此看来，元朝的“贵由赤”不但接近现代马拉松，而且难度还有所超越呢。

（据《海南日报》）